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8月15日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了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 告》。, 经公司事后审核发现, 因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中对于合并应收账款欠 款前五名和母公司应收账款欠款前五名情况数据列示有误,现对 2022 年半年度 财务数据予以更正,更正内容如下:

一、"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、应收账款 (5).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"的更正:

更正前:

单位名称	期末余额	占应收账款期	坏账准备期
		末余额合计数	末余额
		的比例(%)	
客户1	22,717,182.30	27.33	876,348.93
Siglent Technologies Germany GmbH	17,187,497.30	20.68	1
客户3	15,632,618.85	18.81	616,753.90
客户4	1,917,614.42	2.31	72,181.42
客户 5	1,817,042.11	2.19	66,806.11
合计	59,271,954.98	71.31	1,632,090.35

更正后:

单位名称	期末余额	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	坏账准备期
		合计数的比例(%)	末余额
客户1	23,216,694.54	31.18	728,505.59
客户 2	15,632,618.85	20.99	515,822.64
客户3	1,917,614.42	2.58	57,425.99
客户4	1,817,042.11	2.44	51,738.13
客户5	1,359,501.80	1.83	33,851.89
合计	43,943,471.72	59.02	1,387,344.24

二、"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七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、应收账款 (5).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"的更正:

更正前:

单位名称	期末余额	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	坏账准备期末余
		合计数的比例(%)	额
客户1	22,717,182.30	34.46	876,348.93
客户2	15,632,618.85	23.71	616,753.90
客户3	1,917,614.42	2.91	72,181.42
客户4	1,817,042.11	2.76	66,806.11
客户5	1,359,501.80	2.06	47,098.05
合计	43,443,959.48	65.89	1,679,188.40

更正后:

	单位名称		期末余额	占应收账款期	坏账准备期末
				末余额合计数	余额
				的比例(%)	
客户1			22,717,182.30	27.33	876,348.93
Siglent	Technologies	Germany	17,187,497.30	20.68	-
GmbH					
客户3			15,632,618.85	18.81	616,753.90
客户4			1,917,614.42	2.31	72,181.42
客户5			1,817,042.11	2.19	66,806.11
	合计		59,271,954.98	71.31	1,632,090.35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,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。更正后的公司 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(修订版)》将与本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同日披露。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,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今后,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审核工作,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